

##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106 年度第 20 次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6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本局 2 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李委員克聰代理

四、出席者：(詳簽到簿)

五、結論：

### (一) 2017 豐原森巴嘉年華會

1. 請於信義街復興路口、信義街中正路口以及中正路葫蘆墩圳停車場出口處加派交管人力協助引導。
2. 計畫書 P15，請於富春街府前街口加設改道告示牌面，以利用路人提前因應。
3. 活動仍建議加強宣導搭乘大眾運輸，並加強停車場資訊提供，以降低周邊停車壓力。
4. 請記錄活動交通維持計畫執行情形，並於活動後進行檢討，以累積相關經驗並作為未來相關活動參考。
5. 請於檢送最終版本交通維持計畫紙本時，一併檢附紙本計畫書之電子檔。
6. 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1 式 3 份)。

### (二) 2017 臺中國際踩舞祭

1. 針對活動管制道路所需之警力與義交人員及配置地點，仍依警察局第六分局安排，並請再與第六分局確認。
2. 針對活動規劃借用額外停車空間，並提供接駁服務部分，請儘速確認並補充於計畫書中(含各空間可停放車格數、接駁車營運方式等，接駁車建議至少 15 分鐘一班)。
3. 有關活動管制惠來路影響臺中國家歌劇院停車場出入口部分，請再儘速確認協調情形，並於計畫書中補充因應措施。

4. 踩街活動於 11 月 18 日下午 14 時開始，14 時以前活動彩排期間，仍請依實際需求開放道路通行，以降低道路交通影響。
5. 請於計畫書中加強說明活動周邊道路交通現況，並補充活動管制期間周邊道路影響情形(包含車流導引方向等)。
6. 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再審。

### (三) 臺中市水湳 40M-11 號道路與中科東向道路銜接工程(第一、二階段)

1. 因上午時段較多大型車輛出入中科園區，建議義交於上午協勤時間為 6 時至 10 時，並請明確說明各路口路段派遣期程。
2. 施工期間倘因工區周邊交通導引需要，須增設施工宣導牌面、改道牌面等，請配合交通局、警察局等相關單位所提出之需求增設。
3. 請透過網路、LINE 訊息、新聞發布及警廣等多元管道加強施工前宣導措施，並於中科園區內加強宣導施工資訊。
4. 若後續從事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應實施環評之開發行為或屬空汙法第一級營建工程之建築工程、道路、隧道工程、管線工程、橋梁工程、區域開發工程之營建工地，應於施工前檢具逕流廢水汙染削減計畫，報環保局核准後，據以實施。
5. 請依「營建工程空氣汙防制設施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執行防制，工區出入口應設置洗車台或加壓沖洗設施，並妥善處理廢水，避免車輛進出工區時輪胎附帶汙泥汙染路面或拖出工區外。
6. 運輸車輛車斗應覆蓋防塵布或其他不透氣覆蓋物，並下拉 15 公分網紮牢靠。
7. 工程施工若須調整號誌時制、位置等事宜，請事先辦理會勘邀請交通局交工科與會。
8. 請於檢送最終版本交通維持計畫紙本時，一併檢附紙本計畫書之電子檔；電子檔請一律為 PDF 檔案。
9. 計畫書依上開意見修正完成後，首頁附上「簽核表」，檢送計畫書一式 6 份送本局辦理後續審查事宜。
10. 請於計畫書書背打印工程名稱，以利檢核。

11. 本案交維計畫採有條件式通過，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送道安會報報告備查後，再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

六、臨時動議：

七、下午 4 時 50 分散會。